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剩余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剩余股票期权的议案》，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剩余股票期权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以 2017 年度净利润为基数，公司 2018 年度净利润增长率未达到《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中对公司整体业绩考评指标的要求，根据《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可行权条件，公司相应对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91.5 万份予以注销。本次注销详情如下：

注销行权期	涉及激励对象人数	期权注销数量(份)	剩余期权数量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22	1,380,000	0
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	9	535,000	0
合计	31	1,915,000	0

2019 年 5 月 9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行权期权数量为 0 份，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实施结束。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日